

证券代码：002632

证券简称：道明光学

公告编号：2019-022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854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8,518,516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4.30 元，共计募集资金 44,999.99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00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43,999.99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36.0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3,863.9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184 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24,865.28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686.72 万元；2018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9,728.58 万元，2018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3.15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44,593.86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729.87 万元。

2017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2,4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4 月 20 日，公司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2,4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018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 2018 年 5 月 16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9,648.29 万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

(二)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169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7,349,856 股新股，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7,349,856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7.29 元，共计募集资金 126,480,450.24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0,377,358.49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16,103,091.75 元，已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547 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未使用募集资金和收到银行存款利息；2018 年度使用募集 11,613.60 万元。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74,822,641.51 元，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于 2018 年 1 月 5 日出具《关于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8〕10 号）。2018 年 1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16,103,091.75 元，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支付相关验资费

100,000.00 元及手续费后余额为 116,003,081.00 元，全部用于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为管理好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永康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龙游支行签署《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行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道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签署《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为管理好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公司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署《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及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均已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按照规划有关募集资金项目将根据实施完成后各自达产年份的情况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附件：1.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 1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863.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728.5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9,648.29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9,648.2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593.8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4.79%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 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 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 功能性薄膜生产线	是	45,000.00	24,945.57	80.29	24,945.57	100.00	2017-6-30	5,471.69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9,648.29	19,648.29	19,648.29	100.00				否												
合计	—	45,000.00	44,593.86	19,728.58	44,593.8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年产 3,000 万平方米功能性薄膜生产线”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17 年度为预计实现效益的第一年，根据规划，该项目建成后投产第 1 年即 2017 年的达产率为 30%、第 2 年为 60%、第 3 年为 100%。本项目建成完全达产后，正常年份净利润为 20,281.78 万元。该项目 2018 年度实现效益 5,471.69 万元。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5 年 6 月 4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6,676.07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 2015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6,676.07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8 年 4 月 20 日，公司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2,4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主要是在项目建设期内，公司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优化技术方案，严格执行预结算、招投标、项目物质采购、工程现场管理等环节的控制；充分利用自身的技术优势，合理配置资源，合理、有效使用募集资金节约了项目的整体投资；同时，公司因收购常州华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股权，华威新材料也是目前光学膜行业少有的拥有模切工厂和模切能力的企业，由于收购标的主营产品与募投项目项目中的年产 500 万平方米光学膜项目有一定重合，公司暂停了该募投项目的投入并于 2018 年 4 月终止实施上述“年产 500 万平方米棱镜型高性能光学膜生产线建设项目”后结余了部分募集资金；另外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一定的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 2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610.3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613.6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613.6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 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收购华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否	18,610.00	11,610.31	11,613.60	11,613.60	100.03				否
合计	—	18,610.00	11,610.31	11,613.60	11,613.6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74,822,641.51 元。上述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于 2018 年 1 月 5 日出具《关于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8）10 号）。2018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2018 年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1,613.6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